

朱湘與「朱湘文選」

徐公超

書名：朱湘文選

編者：痙弦

出版者：洪範書店

出版日期：民國六十六年

一、朱湘其人

• 87 •

在三十年代的作家中，朱湘對我並不陌生，記得小學時，就曾讀過他不少的詩歌，尤其他那首膾炙人口的「採蓮曲」，更使我吟咏再三，至今猶能背誦。大學時，在一本新文學史上，又獲知他更多的事蹟；如今讀了詩人痙弦先生所編的「朱湘文選」一書，更

覺得有如故人重逢，內心有說不出的喜悅與親切之感！

朱湘（一九〇四——一九三三）原是安徽太湖人，因出生於湖南沅陵，所以取名為湘，字子沅。六歲入家塾啟蒙，讀的當然是四書五經一類的線裝書，十一歲考入高等小學，正式接受現代正規教育，中學畢業後，進入清華大學就讀，畢業後復赴美深造，專攻西洋文學，對於英、法、德、意，乃至拉丁文，莫不

有精深的造詣。其在學生時代，即以新詩聞名全國。其詩集「夏天」，「草莽集」，皆完成於其求學時代。後者被推許為他的代表作，尤其獲得好評。

凡跟朱湘接觸過的人，都留下一個共同的印象，即他的動作非常遲緩，說話的聲音也是低低柔柔的，顯得相當「女性化」。而他的字，也跟他的人一樣，非常恭整娟秀。所以他寫給朋友們的信，往往都被對方視為藝術品般的珍藏著。

他的天份很高，又刻苦力學，不僅是一個傑出的詩人，尤其是一個不可多得的語文天才，但可惜其「性剛才大，與世多忤」，而構成了他的致命傷。他自稱「不會說話，寫文章，一開口就容易得罪人。」這並非是他的自謙，有一部分確是事實。如聞一多、徐志摩等人，本都是他的朋友，但後來却都一一被他所得罪了。而且他生性易感，自尊心又特強，往往一點小事，就能使他情緒起了極大的波動。例如他在美國留學時，有一次跟朋友去看戲，因看到說明書中有幾句諷刺中國人抽鴉片的話，他頓時就氣忿地把戲票撕掉而不看戲。又有一次，他在學校法文課上，因一篇小說形容中國人長得像猴子，這更使他怒不可遏，雖

然只剩下兩個多月就可畢業拿到學位，但他却毅然不顧一切，立刻辦理退學，這些都顯示他天性易感，自尊心強，但也是他吃虧的地方。

其次，他對自己所喜愛的事物，往往過分執著與專注；相反的，對於自己所不喜愛的事物，往往不屑一顧，而顯得有點任性。如他自小即不喜歡讀學校的課本，而專讀課外書籍。為此，他常被迫中途輟學。他在清華大學讀書時，就只上有關文學方面的課程，其他課程，一概不理。並時常到北大去旁聽。結果終因曠課太多，而被勒令休學，後幾經交涉，才得復學。

他在寫作方面，也同樣絲毫不苟，一字一句，都苦心營求，推敲再三，絕不馬虎，但作品一經完成，即不願他人更動一字，否則，就大為不快，又由於他自尊心太強，不願求人，所以往往一篇作品發表出來，也不願拿著稿費單前往領取稿費，而必須編輯當面把錢交給他。凡此種種，都增加他適應生活的困難，他也知道自己的弱點，在「我的童年」一文的結尾，他曾這樣慨嘆說：「我真是一個畸零人，既不曾作成一個書獃子，又不能作為一個懂世故的人！」可惜知而却不能改，終釀成他生命的悲劇。

朱氏於美國學成歸國後，即擔任安徽大學外文系主任，這當然是個很適合他的職務，從此本可將他的才學傳授給年輕的下一代。但誰知沒有多久，即因學校嫌「英文文學系」一名太冗贅，而逕改為「英文學系」，不料此事竟使他大為光火，遂憤然辭職不幹，而他也就此步入了人生的坎坷。後來生活幾乎瀕於絕境，往往大冷天還身穿一件單薄的夾衣，他的夫人看了於心不忍，常設法從郵局寄棉袍皮袍給他，但他一到手就送進了當舖。有一次他從南京到上海，因坐船而無錢買票，致遭船主百般凌辱，下船時行李被扣留在船上，茶房跟他到一個朋友家借了錢才算了事。他曾自比為「行乞詩人」戴微司（W. H. Davis），可見他的生活是如何的窘困潦倒了。

這其間，他自然也曾託人謀過事，但是都毫無着落。據蘇雪林女士在一篇短文中報導，朱湘於失業後，曾先後兩度到珞珈山去找她，希望能在武漢大學謀得一教職，誰知當她與武大外文系主任方蘆浪談及此事時，方竟一口咬定朱湘業已神經失常，成了廢人，而嚴加拒絕。幾個月之後，詩人又再度來找她，表示外文系若無缺，中文系也可以，詩人自信教大一中文

也可以勝任愉快，再不然就找個小職員幹幹也無妨。但蘇向他表示愛莫能助，詩人只得悵然離去。

於此，不免引出一個問題：詩人到底有無神經失常呢？這似乎是個很難回答的問題。因為自來天才與瘋子，就令人混淆難分，朱湘情形亦頗類似。他平素忙著讀書，忙著構思，忙著寫作，據他自己說：「每天二十四點鐘之內都在想著作詩。」他對新詩執迷專注到這種程度，試問對於其他事物，如何還能兼顧呢？而且在日常行動上亦必與常人有異，這在別人眼中，自然就覺得他孤傲而落落寡合。何況詩人天性原本易感，如今失業既久，備受諸多打擊，精神上當然可能有點「異樣」，但若說已嚴重到「神經失常」的地步，則我不敢輕信，總之，朱湘當時如能在武大謀得教職，就很可能不會走上自殺之路，然而天才每被人妒，多說又有何用？

朱湘於離開蘇氏後，大概自覺已無路可走，（事實並非如此）遂在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五日，由上海到南京的輪船上，投入長江自殺，結束了他年輕（不到三十歲）而有為的生命，實在令人惋惜與悲嘆！

固然，我們的社會失掉一個朱湘，或如大海少了

一滴水，是不會發生什麼影響的；但我們荒蕪的詩壇失去一個動奮卓越的園丁，那情形就大不相同了，朱湘對於新詩，本抱有滿腔的雄心壯志，立志要奉出自己所有的心血去開墾灌溉的，而且以他的才學，以他已有的成就，如不英年早逝，則其對新詩必能有一番極大的貢獻，使我們的新詩更為燦然可觀，而不復是現在這副陰陰慘慘的面貌！

二、朱湘文選

「朱湘文選」一書，共分為三輯，另加附錄。第一輯為「散文」，計有作品二十一篇。一般說來，朱湘的散文，（就這本文選而言）表現有下列幾項特色：（一）行文簡潔，篇幅大多精短，很多作品，皆在千字左右，最短的則只有五百字。（二）遣詞布局，甚為自然，不喜過於賣弄與雕琢，但相對的，文藝氣氛則顯不夠濃厚。（三）說理敘事，多於寫景抒情，如「北海紀遊」，「我的童年」等篇，本屬寫景抒情之作，但作者却多難以論說。（四）文思時欠愼密，設想也不夠周到，但其中以「夢葦的死」，「徒步旅行者」，「煙捲」

三篇最細膩優美。（四）作者雖懷才不遇，身世堪憐，但為文却能保持內心的平靜，從不出以偏激語，始終不失詩人「溫柔敦厚」本色，這是朱氏最可佩的地方。

「五四」以來，詩人而兼寫散文的，可說頗不乏人，但其中成就最高的，當然首推徐志摩，其次今人余光中「左手的繆斯」也極為傑出，朱湘的散文，顯較上述二人為遜色，但他的新詩却頗多佳構，不知痼弦先生何以不先編一本「朱湘詩選」？

第二輯為「論古典詩詞」。共收有評論九篇，從最早的三百篇到明清戲曲，莫不有深入淺出的評論，於此可以看出作者對於舊文學涉獵之廣與研究之深，其中「古代的民歌」一文，取材廣泛，分析詳盡，尤其有學術研究價值。另一篇「王維的詩」一文，也有卓見，作者以為王維的五言詩優於七言詩，五絕尤獨擅今古，這是因為王維的文體，一種重神韻的文體，忌直敘而貴暗示，故短句便成了他重要的表達工具。其餘如「救風塵」，「笠翁十種曲」，「吟風閣」三篇討論戲曲的文字，亦頗多見地，足資參考。

第三輯是「論新詩」，作者本身既是新詩人，寫這類文字，自然最為拿手，也最為精彩，當時的新詩

作者如胡適之、徐志摩、康白情等人，無不在其批評之列。作者批評胡適之的「嘗試集」認為有下列三項缺點：(一)書中譯詩，毫無創造性，且「老濟伯」一詩譯錯。(二)全書作品，皆意境平庸，了無深義。(三)全書「了」字韻尾用得太多，顯示作者「藝術力」的薄弱，因此，作者所加給「嘗試集」的評語是：「內容粗淺，藝術幼稚。」一部名著，就這樣被他批評得一文不值。

我們不知胡先生當初看到這些批評作何感想？不過我個人認為朱湘的批評雖屬事實，但畢竟過於苛求。因為胡先生並非詩人，所謂「但開風氣不為師。」只不過是站在文學革命家的立場，嘗試以一種新的工具來作詩，以證明「白話文」也跟「文言文」同樣可以作詩而已。況且書名已明白標為「嘗試集」，試問天下那有一次「嘗試」即能獲得很大成功的呢？

書中評論徐志摩作品的文字，共有「評徐君『志摩的詩』」，「翡冷翠的一夜」兩篇，作者將「志摩的詩」一書的作品，分為散文詩，平民風格的詩，哲理詩，抒情詩及雜詩五大類，認為徐志摩具有「古代詞人的那種細膩的想像。」所以抒情詩成為他的「本

色當行」，寫得最好。其次，散文詩及平民風格的詩，也寫得「卓卓不凡」。唯獨「哲理詩」，乃是徐志摩最弱的一環，作者甚至於否認「哲理詩」的存在。以為哲學是一種理智的東西，與主情的詩是完全不相容的。所以他的主張徐志摩向「哲理詩」方面發展。文中殷殷致意，對徐志摩寄以莫大的期望。但在「翡冷翠的一夜」一文中，作者對徐志摩的態度突然產生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，將這本詩集除首篇「翡冷翠的一夜」一詩外，餘直評以「浮淺」二字，同時又在另一篇文字中，謂徐志摩「是一個假詩人，不過憑藉學閥的積勢以及讀衆的淺陋，在那裏招搖。」並諷刺徐志摩讀別字寫別字，我很懷疑這是否存有私人間的意思。其餘評論康白情的「草兒」，也頗值得現代詩人的參考。

附錄部分，共收有五篇有關朱湘的文字，都是研究朱湘的重要參考資料，彌足珍貴。

總之，這本「朱湘文選」，編排得相當眉目清新，印刷也極少錯誤，所選文字，雖非篇篇傑作，但大抵皆清新可讀。其中許多批評文字，尤值得今日愛好寫作的青年朋友所一讀再讀。